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七十年局版臺誌字第二七〇一號
中華郵政北臺字第〇一七六號執照登記爲雜誌類　每逢週三出版

司法周刊

黃少谷題

第五一八期

JUDICIAL WEEKLY

發行人：高布南　每期一張　全年二五〇元

社址：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二一之四號

電話：發行部二三三一七七一五　編輯部二三三一七一五六　傳眞機八三八九九二〇　郵撥帳號：〇一八五五五七五

印刷者：隆光印刷廠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漢口街一段1巷68號6

林院長洋港指示：

刑訴法修正案討論時

自訴制度應併予檢討

【本刊訊】司法院第一一五次業務會報日前在該院會議室舉行，由王秘書長甲乙主持，各廳、處、室、會主管及相關人員均出席，業務會報經簽奉林院長核定應辦重要事項如下：

一、有鑑於自訴制度常被誤用，有關刑事訴訟法修正整理後，在提出討論時，宜將自訴制度存廢問題提出檢討。然此制爲保護被害人權益而設，如仍採行，應如何防止被濫用，規避檢察官的偵查或變成被害人用以恫嚇被告的手段等，實有待深入研究。

二、計劃召開二審法院以下刑庭庭長、法官與主任檢察官、檢察官分區、分梯次舉行聯席座談會，溝通院、檢雙方見解，由二審法院院長主持，提出研討：㈠落實檢察官切實蒞庭執行職務。㈡加強檢察官與辯護人，依現行刑事訴訟法第一百六十六條行使詰問權，俾有助於發現眞實。㈢爲保障人權，冰釋外界誤解，應如何共同認知愼重羈押被告等項，希即籌劃辦理。

三、設置各地院治安法庭及民、刑事簡易庭八十一年度預算已經立法院司法等三委員會審查修正通過；爲配合社會秩序維護法尚未完成立法程序前，「治安法庭」名稱，改稱「簡易庭」，專責處理民、房舍、辦公設備等項，宜於六月初籌開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院長會議，針對上述業務廣泛提出檢討，並對有關裁判送閱制度，並作爲一勞永逸之調整方案。

四、由於民刑事簡易庭之設立，第一審案件必然增加，法官負荷加重，第二審較少而輕。八十一會計年度即將開始，亟應通盤重新檢討評估就員額配置、預算分配等諸事項，以達勞逸平均，預算平衡所司法官班第廿八期學員建議，如現制學員結訓後隨即分發到各地院任事，應瞭解其針對民、刑事簡易庭各項籌備情形，如牽涉業務如何劃分簡易庭與地方庭」，專責處理民事簡易事件及社會秩序維護法中有關案件。故籌設各地院四十四個簡易庭，有待更積極督促進行，尤以八十年度預算中購置土地及建築尚有部分未執行，應加速進行；另臨時辦公廳舍之押租、整修、設備購置等項皆應速函知切實執行管制與考核外，亦應實際巡察。

五、司法官訓練所實施前後再由秘書長或副秘書長率同各業務相關單位人員分區至各地院實際巡察。

對動戡時期終止之宣告

大陸當局迄無正面回應

【本刊訊】李總統登輝先生於四月三十日宣告動員戡亂時期於五月一日終止後，大陸當局對李總統在記者會上關於兩岸關係的談話，迄無正面的回應。

李總統於宣告動員戡亂時期終止時，並同時公布廢止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款，及公布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李總統強調：這是我們整個憲政改革的第一步。一方面在促使憲政改革得以順利進行，另一方面也表示，我們對調整兩岸關係的具體誠意，李總統再度宣示，我們不以武力作爲謀求國家統一的手段，亦深盼大陸當局能以國家利益與人民幸福爲重，拿出誠意作具體善意的行動回應。並希今後兩岸都能本著和平、理性、對等、互惠的原則，共同爲重建一個民主、自由、均富、統一的中國而努力。在中共尚無善意的回應前，李總統並提醒國人，大家仍應鞏固心防、提高警覺，尤其在國防方面，更應加強戒備，以確保我國社會的安定與復興基地的安全。

對於未來的憲政改革，李總統深具信心，他表示有關部門，必能依據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本著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辦好第二屆國代選舉，朝野各政黨也應以政見來爭取選舉的勝利，使第二屆國代能充分代表民意，完成憲政改革。

李總統指出，第二屆國代既是最新的民意反應，而我國憲法又具體規定臨時條款令，及憲法增修條文公布令，兩項「總統令」內容分別如下：

總統民國八十年五月一日令：

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二次臨時會依照中華民國憲法第二十七條第一項第三款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第一款之規定，通過中華民國憲法增修條文，茲公布之。

總統民國八十年五月六日

由總統以華總㈠義字第二二三九號令修改公布法規名稱爲「罰金罰鍰提高標準條例」。

修改公布罰金罰鍰提高標準條例

戡亂時期罰金罰鍰提高標準條例，於八十年五月六日由總統以華總㈠義字第二二三九號令修改公布法規名稱爲「罰金罰鍰提高標準條例」。

加強優遇法官人力之運用

自司法人員人事條例於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公布施行以後，凡法官年滿七十歲者，應停止辦案，受此優遇法官之人數日益增加。優遇法官如仍體健聰敏，精力充沛，積多年之歷練，具有豐富之實務經驗，熟諳辦案技巧，認事用法，鮮有違誤，對於製作裁判之文理、法理、事理之兼顧，尤具功力，其辦案能力與年富力強之法官相較，毫不遜色，如此龐大之人力資源，豈可坐令閒置，允宜有效運用，以提高司法績效。

司法院有鑒及此，先後訂頒「司法院所屬各機關優遇法官工作實施要點」及「各級法院法官優遇法官研究工作實施要點」，規定院屬各機關優遇法官研究項目，由優遇法官個別研究或集體研究，並得由所屬法院院長，經優遇法官之同意，指定其研究法律問題、業務改進及文書處理之工作之審核事宜，立意頗佳，旨在借用優遇法官之長才。惟實施以來，成效不彰，殊爲可惜！

優遇法官學驗俱豐，如尚體健，仍具有工作之潛能，甚至有時研究項目，由優遇法官個別研究或集體研究，並得由所屬法院院長，經優遇法官之同意，指定其研究法律問題、業務改進及文書處理之工作之審核事宜，立意頗佳，旨在借用優遇法官之長才。惟實施以來，成效不彰，殊爲可惜！

優遇法官學驗俱豐，如尚體健，仍具有工作之潛能，甚至有時多年，本於傳統之司法倫理，有其應受尊敬之地位。㈠優遇法官得出席其所屬法院之有關會議，提出意見，以供參考。㈡高等法院以下各級法院召開法律座談會時，得敦請上級法院之優遇法官列席指導。㈢延請體健績優之優遇法官，參與確定裁判之事後審核工作。㈣司法院所擬各項司法改革計劃，宜事前徵詢優遇法官之意見。㈤延聘對於學術素有研究之優遇法官，參與兩岸法令之研究工作。

以上各項，如能付諸實施，持之以恒，不僅優遇法官有受尊重之感覺，自願傾力提供其多年累積之學識經驗，與後進法官彼此切磋，並可收維護司法倫理及提高裁判品質之雙重效果。

鄧志明黃嘉慶盜匪罪

死刑定讞執行槍決

【本刊訊】鄧志明、黃嘉慶等二人，於七十九年五月因觸犯盜匪罪，經最高法院判處死刑確定，並經法務部令准執行，已於日前凌晨五時，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簽發提票，押赴臺北監獄刑場執行槍決。

受刑人鄧志明、男廿八歲，黃嘉慶、男廿五歲，二人均爲計程車司機，自小相識。黃嘉慶因乏錢花用，乃將名下之計程車質押予吳聲瑞得款九萬元，與鄧志明一起花用，後因黃父一再追問車子下落，二人手邊現錢又已用罄，乃基於共同犯意之連絡，意圖搶劫計程車營生，於七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由鄧志明攜帶其所有之蝴蝶刀一把，膠布一捲，黃嘉慶攜其所有之折疊刀一把，及鄧某所有藍色呢絨繩一條，在臺北市松山火車站前圓環佯裝欲乘坐被害人陳錦泉駕駛之〇〇七－三五〇七號計程車前往基隆市東新街法嚴寺停車場。當晚七時許，車抵目的地後，鄧某即持蝴蝶刀自後抵住陳錦泉之頸部，喝令交出身上財物、證件，至使被害人不能抵抗，交出現款一千元，及車上硬幣二百元，而後再由鄧某綑綁被害人，並將其眼、口部貼住膠布，再由黃搜獲陳之駕駛執照、行車執照等證件，最後基於共同殺人之故意，黃、鄧二人分別持刀刺殺被害人，於其氣絕後棄於草叢中，拟取計程車離去，事後持變造之身分證將被害人之車向吳聲瑞質押得款十一萬元。

最高法院以鄧志明、黃嘉慶二人，年輕力壯，不思奮發向上，竟爲滿足物慾，起意強拟殺人，手段兇殘，泯滅人性，無可宥恕，有與社會永久隔離之必要，乃判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以昭炯戒。

未查明外銷佣金合理標準

逕依查核準則課處所得稅

行政法院撤銷原處分

【本刊訊】原告旅費二、四〇九、九五五元外，其餘未准變更，原告就佣金支出部分不服，提起訴願，再訴願亦遭駁回，乃提起行政訴訟，日前經本件原告七十六年度營利事業結算申報，關於佣金支出部分，原處分認定，並經法務部令准執行，已於日前凌晨五時，由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簽發提票，押赴臺北監獄刑場執行槍決。

受刑人鄧志明、男廿八歲，黃嘉慶、男廿五歲，二人均爲計程車司機，自小相識。黃嘉慶因乏錢花用，乃將名下之計程車質押予吳聲瑞得款九萬元，與鄧志明一起花用，後因黃父一再追問車子下落，二人手邊現錢又已用罄，乃基於共同犯意之連絡，意圖搶劫計程車營生，於七十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下午，由鄧志明攜帶其所有之蝴蝶刀一把，膠布一捲，黃嘉慶攜其所有之折疊刀一把，及鄧某所有藍色呢絨繩一條，在臺北市松山火車站前圓環佯裝欲乘坐被害人陳錦泉駕駛之〇〇七－三五〇七號計程車前往基隆市東新街法嚴寺停車場。當晚七時許，車抵目的地後，鄧某即持蝴蝶刀自後抵住陳錦泉之頸部，喝令交出身上財物、證件，至使被害人不能抵抗，交出現款一千元，及車上硬幣二百元，而後再由鄧某綑綁被害人，並將其眼、口部貼住膠布，再由黃搜獲陳之駕駛執照、行車執照等證件，最後基於共同殺人之故意，黃、鄧二人分別持刀刺殺被害人，於其氣絕後棄於草叢中，拟取計程車離去，事後持變造之身分證將被害人之車向吳聲瑞質押得款十一萬元。

最高法院以鄧志明、黃嘉慶二人，年輕力壯，不思奮發向上，竟爲滿足物慾，起意強拟殺人，手段兇殘，泯滅人性，無可宥恕，有與社會永久隔離之必要，乃判處死刑，褫奪公權終身，以昭炯戒。

本報具有四大特色：
▲注重答題格式—特別重視解題外觀之「格式」性，本書擬答具有：條理分明、綱舉目張、便利閱卷人員一目瞭然，分數自
關聯性，便利德檢索並掌握名科之命題焦點。
雙榜文化事業公司出版・臺北市忠孝西路一段四一號七樓
電話：三三一七四八一・郵撥一三二七三八二—〇徐純英
・金榜名師編著・每一章節附加「思考檢討表」簡明精要。
・郵政劃撥：一二二八五六二—〇林金發帳戶
・電話：三三一七五一七（總機）